

淨諸業障菩薩章

於是淨諸業障菩薩，在大眾中，即從座起，頂禮佛足。右繞三匝，長跪叉手而白佛言：「大悲世尊！為我等輩，廣說如是不思議事。一切如來，因地行相。令諸大眾，得未曾有。睹見調御，歷恆沙劫，勤苦境界，一切功用，猶如一念。我等菩薩，深自慶慰。」

這只是把佛前面所說，做個引言，以便請問下面的問題。

世尊！若此覺心，本性清淨，因何染污？使諸眾生，迷悶不入。唯願如來，廣為我等，開悟法性。令此大眾，及末世眾生，作將來眼。」作是語已，五體投地，如是三請，終而復始。

首先講這句話：「廣為我等，開悟法性」。其實就《圓覺經》而言，乃是「開悟心性」。因為《圓覺經》主要在闡明心性而非法性。法性在《中觀》、《般若經》講的很多，「眾因緣生法，我說即是空」，所以法性就是空性。但是心性不是空性，因為心性是以「能覺知、能了別」為性。

因何染污：云何有染污？乃相待關係。非謂：後云何起染污？

其實問題的重點乃在第一句：「若此覺心，本性清淨，因何染污？」在如來藏系一直強調：眾生本性清淨或自性清淨。既性清淨，云何又有污染呢？

對這問題我前已說過：真正的「性」，沒有「污染」或「清淨」的差別。因為「性」一定具普遍性，而具普遍性者，就不可能是清淨或雜染。因為若是清淨，就不是雜染；是雜染就不是清淨，如此就不具普遍性了。

故一定是中性的，才與「性」相應。而既屬中性，就能包容兩邊。因此既修行成佛是心性的作用，也殺人放火是心性的作用。凡夫也有心性，可是不能成就菩提，因為未善用也。因此不要以為自性清淨，就能保證入道成佛，沒有這回事！

於是再回顧這問題「若此覺心，本性清淨，因何染污？」答云：為心性者，乃是中性；故能包容兩邊。就凡夫而言，即現為染污。修行後，漸轉清淨。

心性是中性的，中性的可好可壞；這就像「無常性」。很多人都把「無常性」當作負面的，花謝了是無常，人死了是無常。那人生下來呢？人生下來也是無常啊！花開了也是無常啊！所以「無常性」乃包容兩邊，順心、逆意的變化，都是無常也。同理「心性」亦然，不管是覺知、造業、修行、成道，都是心性的作用。「心性」是中性的，而非自性清淨或本來清淨。

但是為何經典都把它說為「清淨」呢？因為還是希望眾生往清淨的方向去提昇。比如孟子主張：人性本善。難道他不知道這世界上，有很多壞人、做了很多壞事嗎？如果本善為何還有那麼多壞人、壞事呢？申明性善，為希望大家都往「性善」的方向去提昇。

如荀子主張性惡，難道他不知道世界上還有很多好人、好事嗎？在意性惡，就是要把惡的部分斷除。於是最後的結果還都一樣，導引眾生斷惡修善爾。作為教育家、宗教師基本的前提都一樣，希望眾生往善、往淨的方向去提昇。所以說「本性清淨」，其實已是方便說了。

所以在「清淨」之下有污染，這沒有矛盾。其次，性跟相得分別討論。污染的是相而非性也。如果污染也是性的話，那眾生就不用修行了。因為性是不會變的，若污染是性，就永遠污染也。所以污染一定是相，相才有辦法改變。所以在「清淨的性」下，有「污染的相」這並不為過。

這也不是：先本來清淨，後變成污染。如果先本來清淨，後變成污染，就無法解釋為何會起污染？其次，如果是後變成污染，那就是「有始」而非「無始」。而佛法一向講「無始無明」。

故「無明」或「染污」絕不是後開始有的。所以若問：為何本來清淨，卻後起無明？這問題根本是錯的，不必回答。「使諸眾生，迷悶不入」雖心性本就是圓覺的，但眾生為無明所以不能相應。既不能覺悟心性，更不能證悟心性；所以稱為「迷悶不入」。

爾時世尊，告淨諸業障菩薩言：「善哉善哉！善男子！汝等乃能為諸大眾，及末世眾生，諮問如來，如是方便。汝今諦聽！當為汝說。」時淨諸業障菩薩，奉教歡喜，及諸大眾，默然而聽。

這不用再解釋，因為每一章都是這樣回應的。

「善男子！一切眾生，從無始來，妄想執有，我人眾生，及與壽命。認四顛倒，為實我體。由此便生，憎愛二境；於虛妄體，重執虛妄。二妄相依，生妄業道。有妄業故，妄見流轉；厭流轉者，妄見涅槃。由此不能入清淨覺，非覺違拒，諸能入者。」

二妄相依，生妄業道：無明與愛欲，為造業之根本。

我們先講「認四顛倒，為實我體」。眾生的無明，就是「有我」。在「有我」中，又細分為：「我見」、「我執」、「我愛」、「我慢」。而這把眾生的我，分成四相：「我相、人相、眾生相、壽命相」，詳細等一下會解釋。所以云何染污？乃為眾生是有我的。

故這一章的重點，其實只是在解析說明「我相」、「人相」、「眾生相」、「壽命相」。不過文字實在很拗口，看了又看、想又想，還是含糊攏統！

「由此便生，憎愛二境。」從有我的執著，若對境就產生兩種差別：一是順我意的，就生貪戀染愛；不順我意者，就生厭惡、憎恨、迴避、破壞之情。

「於虛妄體，重執虛妄。」虛妄體就是前面所講的「我見」，我見本屬虛妄故。「重執虛妄」，就是愛欲，包括貪瞋慢疑等。故「於虛妄體」，即「所知障」。「重執虛妄」，即「煩惱障」。

「二妄相依，生妄業道。」有了無明、愛欲，就隨而造業。前的「重執虛妄」在十二因緣裡，乃對應於「愛」。「生妄業道」則對應於「取」。「有妄業故，妄見流轉。」即十二因緣裡的「有」，有就是生死流轉。所以從十二因緣看下來，就是在講「愛取有、生老死」而已。

「厭流轉者，妄見涅槃。」在印度的思想，從《奧義書》時代就已肯定眾生是在生死中輪迴、在六道中輪迴。有些民族對輪迴，覺得也不錯！十八年後又是一條好漢。或今生不能結合，復求來生。

但印度人就覺得這一生已經夠苦了，若下一生還要再來，實在是苦上加苦。所以傾向於求解脫。厭生死、求還滅者，便妄見有「涅槃」。

當時的印度外道雖求涅槃，但多是用「修定」的方法證入的。但修定入的不是真涅槃，只是暫時得到身心的止息。若出了定，我見、煩惱乃依然故我。

「由此不能入清淨覺」從前面講的，由所知障、煩惱障而造業、生死輪迴等，這當跟清淨覺越隔越遠了。「非覺違拒，諸能入者。」覺性是開放的，所以對誰都不會拒絕。但為自己做障礙、橫生隔闕，故無法入清淨覺。「不能入清淨覺」，既不能覺悟、更不能證入。

以上講的，實沒有很特別的，重點在這句話：「認四顛倒，為實我體。」四顛倒者，我、人、眾生、壽者。在《金剛經》裡，也有我相、人相、眾生相、壽者相，但每一家的解釋不同。故這章的重點，就是在解析四相。

有諸能入，非覺入故。是故動念，及與息念，皆歸迷悶。

非眾生各有其心性，而是從心性中，顯現眾生相。

「有諸能入，非覺入故。」眾生想修行，尤其想證得涅槃者，都非常認真地修行。但若問：修行者是誰？當然是我啊！既修的是我，也證的是我。

於是既這個我都還在，當然就不能入清淨覺！因為清淨覺是無我的。「有諸能入」乃認定有一個能修、能證的我。「非覺入故」即不能入清淨覺！

「是故動念，及與息念，皆歸迷悶。」凡夫眾生每天「動念」，時時思惟造作、愛欲取捨，妄想不斷也。另有修行人，為斷生死，故用修定的方法來止息妄念。

但若問他：修行者是誰？當然是我啊！既修的是我，也證的是我。故還是與「覺性」不相應，故曰「皆歸迷悶」。

禪坐坐得最好時，可暫時忘我，然忘我不是無我，它只是暫時不現行而已；現行時還是有我的。所以軸心永遠不變，就是有我。

在《阿含經》裡有個比喻：眾生像一隻狗，被鍊在一根柱子上。就算狗繞著圈子，轉來轉去；這圈子可大可小，可是柱子是不會變的，鍊子也脫不了。

這柱子即比喻眾生的我見，而鍊子即愛欲等。轉來轉去也只是相的變化、因果的變化，但本質是不會變的。這是「動念」，而歸迷悶者。有些狗跑累了，便蹲下來休息；休息時，既柱還在，也鍊未脫。這稱為「息念」，亦歸迷悶。

何以故？由有無始本起無明，為己主宰。一切眾生，生無慧目；身心等性，皆是無明。譬如有人，不自斷命。

在自我封閉中，從不懷疑這有什麼過錯。不能逆向思想。

「由有無始本起無明，為己主宰。」不管是白天所想的、晚上夢所現的，還是修定所覺受的，它的核心都一樣。既有柱子，也不離鍊子；這是它的主宰。乃都是以「無始無明」為前提。

「身心等性，皆是無明。」這最好說成「身心等相，皆是無明。」否則「等性」的性，便只能說是習性或慣性。

「譬如有人，不自斷命。」一般人都貪生怕死，當然不會自己斷命。這是比喻：一般人的思想、慣性，就像江河競注，從過去、現在到未來，直往前衝。既停不下來，更無轉向的可能。

所以一般人，第一、由於慣性的力量，根本不會懷疑自己的知見是錯的。第二、我們常講「三人成虎」，多人講的大家就以為是真的，更何況普天下人都這樣想；他哪會懷疑這是錯的呢？

「不自斷命」也可說無法做「逆向思考」。一般人都是順向思考，故以「有我的前提」而繼續造業、繼續輪迴生死。

是故當知：有愛我者，我與隨順；非隨順者，便生憎怨。為憎愛心，養無明故。相續求道，皆不成就。

有愛我者：對我有利益者。

這剛才已經說過：眾生有我，故跟他相應的境界他就隨順，而隨順就增加他的慣習。如果境界跟他不相應，就產生怨憎、破壞之心。

「為憎愛心，養無明故。」其實，無明跟愛欲是「互為因果」的。因為無明而增長愛欲，愛欲增長後更益加無明。既世間人如此，很多修道者亦然。

因為一切修為，皆是從有我出發的。修定者如此，苦行者亦然。故曰「相續求道，皆不成就」。

下面才是仔細去說明：云何是我相、人相等。

善男子！云何我相？謂諸眾生，心所證者。善男子！譬如有人，百骸調適，忽忘我身；四肢絃緩，攝養乖方。微加針艾，即知有我。

是故證取，方現我體。善男子！其心乃至證於如來，畢竟了知，清淨涅槃，皆是我相。

廣義的我相，即一切「我所」也。

「心所證者」這「證」不是信解行證的證，而是「受」或「體驗」，說體驗未必有那麼深；簡單講就是「覺受」，心所覺受者。

「百骸調適，忽忘我身。四肢絃緩，攝養乖方。」有的人身體非常放鬆，完全不顧威儀，以致於幾已忘掉身體的存在；這一般人還做不到。「微加針艾，即知有我。」但只要給他扎一針，他一痛馬上跳起來。「欸！幹嘛扎我？」這個我馬上就現行了。

我對這段經文印象非常深刻。為什麼呢？一般人何時可忘掉身體的存在？在清醒時都忘不了，為有脈障就忘不掉。因為有脈障，就會有覺受。脈障越嚴重，覺受就越鮮明。

所以什麼人最難放下身體的存在？痛苦的人。因為痛苦，而讓心裡的負擔很沉重。痛的人時間很難熬，這個身體一直折磨著他，怎麼忘也忘不了！一般人脈障不通，雖不致痛苦煎熬，但身體總是有負擔的。故也忘不了！

然在禪坐，坐到身體脈比較通時，可以暫時忘掉身體的存在。所以有些人突然覺得腳不見了、手不見了，還有連身體都不見的。這是為什麼？脈比較通爾！

不是真的全通了，而是當時的脈障未再現起。在禪坐過程中，先前顯現的脈障已降伏了，下個脈障還未現起之前，可以暫時不感覺到身體的存在。再過一段時間，下個脈障又顯現了。不只身體又存在，可能還痠痛麻都來了！

所以人是活在障礙當中。因為有障礙，才有覺受。有覺受，才證知有我。若無障礙，即無感覺。而沒有感覺才是最好的感覺！不覺存在，才是最佳的存在！所以大部分人，其實都是活在辛苦、煎熬、艱難中。

有人常問：「禪坐要坐到什麼時候，才能禪悅為食？」我說：「你慢慢熬，熬到脈通了吧！」但今天通一點，明天脈障又出現了，怎麼辦？沒有怎麼辦，眾生就是這個樣子、修行就是這般滋味。

不要說「微加針艾」，所有身體的感覺，不管是冷的、熱的、癢的、麻的，反正有感覺，就能確認身體的存在。故曰「是故證取，方現我體。」

於是就「能、所」而言，我相是所。就「根、塵」而言，我相是塵，因根是能取，塵是所取。

一般人乃以「內六塵」為我，如拉他的手、打他的腳。他就說：你打我。其實，不只把身體當作我，跟我相關的也屬於我。如我的房子、我的財產、我的眷屬、我的著作等，如經典上所謂的「我所」。所以講義上，有：廣義的我相，即一切「我所」也。

「其心乃至證於如來，畢竟了知，清淨涅槃，皆是我相。」所以在修行的過程中，如還覺得有所修、有所證者，不管稱之為「清淨涅槃」或「如來」，實還不離「我相」也。

善男子！云何人相？謂諸眾生，心悟證者。善男子！悟有我者，不復認我；所悟非我，悟亦如是。悟已超過一切證者，悉為人相。善男子！其心乃至圓悟涅槃，俱是我者；心存少悟，備殫證理，皆名人相。

悟：非見性的悟，而是覺知爾！

能悟證之心也。無明時，不悟為心性；而是錯取為相也。

「心悟證者」如與前面的「我相」比較，「我相」是心所證者。而「人相」即是指「心能證者」。對比後，就比較清楚，一是所證，一是能證。

「悟有我者，不復認我；所悟非我，悟亦如是。悟已超過一切證者，悉為人相。」這段文字看起來很彘扭。簡單講：粗淺的人才把身體當作我，這身體會動、會講話。但不免有生老病死，故非我也。

故更高明者，乃把「指揮、控制身體者」當作我。手會動不足為奇，是誰叫它動的？口會說，也不足為奇，是誰叫它說的？故在背後指揮、控制者，才是「人相」。

講身體的能所，算比較粗淺。再論：每個人都會打妄想，所打的妄想不是我，能打妄想者，才是我。身體不是我，因為四大和合，不免有無常變化。心

識也不是我，因為識相此起彼落。故更內在的指揮、控制者，才是「我」。

這我是什麼，一般人都講不清楚，但是總認其有。不管稱之為靈魂、神我名字很多很多，但總認定其有，這就是「人相」。

「悟有我者，不復認我」前面的「我相」較粗淺，故非真正的我。「所悟非我，悟亦如是。」只要是所取的塵相，便非我也。「悟已超過一切證者，悉為人相。」表象當非我也，背後不變的指揮、控制者，才是「我」。

故就根、塵而言，「人相」屬於根。就相、所而言，「人相」屬於能。「其心乃至圓悟涅槃，俱是我者；心存少悟，備殫證理，皆名人相。」所以在修行的過程中，如認定有能修、能證者，即是「人相」。

不管是講《圓覺經》或《楞嚴經》，我都強調：「能了別的，就是心性」。在「心物二元論」時，講「物」是所取，「心」是能取。一般人雖也把心當作能取，但都是從相裡去找心，而沒辦法「見性」。從相上去找的心，一定不會是「真心」。

所以在《楞嚴經》有「七番破處」。佛要阿難找心，阿難怎麼找都被佛所破。因為他都是在相法裡找。所以我說「七番破處」，其實就是「七番破相」，因為一般人都是在相裡找心，這就是無明的根本。在相上找心，即是「人相」也。以上人相、我相，即是常謂的「能所二邊」。

或曰：見分與相分。

在「唯識學」裡，不分能所，而講見分與相分，其實意思是一樣的。《大乘起信論》講說無明生三細，能見相與境界相，即是能所二分，亦即是「人相」與「我相」也。

善男子！云何眾生相？謂諸眾生，心自證悟所不及者。善男子！譬如有人，作如是言：我是眾生。則知彼人，說眾生者，非我非彼。云何非我？我是眾生，則非是我。云何非彼？我是眾生，非彼我故。善男子！但諸眾生，了證了悟，皆為我人；而我人相，所不及者，存有所了，名眾生相。

我是眾生，非我非彼：我是眾生，則眾生非我、非彼。

我是眾生，則非是我：我是眾生，則眾生非是我也。

云何非彼？我是眾生，非彼為眾生故。

眾生，即識也。根塵和合而生識。

人相如根，我相如塵，和合而生識也。

下面再看眾生相。這個眾生相實難解釋啊！我們先看這句「心自證悟所不及者」剛才講：所證就是我相，能了就是人相。而「能、所」所不及者，到底是什麼呢？

在講義裡，已把這句「云何非我？我是眾生，則非是我。」改成「云何非我？我是眾生，則眾生非是我。」會比較清楚。同理，「云何非彼？我是眾生，非彼我故。」也當改為「云何非彼？我是眾生，非彼為眾生故。」

先不管經文，首先大略講：什麼是「眾生」？據我了解有兩種：

第一、根塵和合生識。講白一點「眾生相」就是「識」。那「識」為何是眾生呢？簡單講為根塵和合，而生識。嚴格講，從眾因緣和合而生識。各位都知道，在「唯識學」謂「九緣生眼識」，要具足九種緣才能生眼識、具足八種緣才能生耳識。所以識是眾緣所生，故曰「眾生」。

第二、一般人的識常此起彼落，而不斷在打妄想。此起彼落的識，就是「眾生相」。所以「眾生相」是指「心識的變化」。

於是把「我相、人相、眾生相」加起來，就是「塵、根、識」三者而已。「我相」是塵，「人相」是根，「眾生相」是識。如果用根、塵、識去看，反會很清楚。否則單看經文，實在是有夠傷腦筋的！

經文「說眾生者，非我非彼」。意思是：心識者，非塵、非根。「我是眾生，則非是我。」意思是：若以識心為我，則識心非是塵也。「我是眾生，非彼我故。」意思是：若以識心為我，則識心非是根也。

識有粗細，五俱意識較粗，獨頭意識較細。

至於夢中意識、非想非非想之意識則更細也。

在更細的妄想時，幾近無能所的區別。

更細的識，亦可說是「末那識」也。

眾生的識有粗有細，比較粗重的如「五俱意識」：比如眼睛看到境界，所起的分別意識，能所都非常清楚。第二種稱為「獨頭意識」，如自己打妄想，即跟外塵沒有什麼關係，但也清楚自己在打什麼妄想。依能所而言，所打的妄想比較清楚，能打的意根就未能清楚。事實上，意根在哪裡？一般人都弄不明白。

第三種「夢中意識」。以夢中的意識將近是不作意的，非我要作夢，才作夢的；更非我設定好，才有什麼夢境的。甚至作夢時，只要一醒過來，夢境就消失了。剛才做什麼夢，只剩一點印象而已，而沒辦法像獨頭意識那麼清楚。故依能所而言，能所都不鮮明。

第四、於修定時，「非想非非想」的意識，那其實更細。不只能所都不鮮明，連識起識落，也都恍恍惚惚了。

回頭看經文，「但諸眾生，了證了悟，皆為我人；而我人相，所不及者，存有所了，名眾生相。」能悟、所證，即是我相、我相。存有所了，即是指識心的分別，名「眾生相」。

眾生相的「識」是偏屬於第六識，因為第六識不斷起伏現行，故名「眾生相」。既講到識，則五、六、七、八識，也都是識。故如用「唯識學」八識的講法，來看四相：則「我相」比較接近前五識。為什麼呢？因為它是所了別的對象。當然不完全是啦，因為你可以說「法塵」就不是前五識！但為前五識比較粗重，而我相也是比較粗淺。故云：「我相」比較接近前五識。

剛才講說：我相即是能取的根，而能取是更內在的。不斷變化的身體不會是我，但可以指揮身體的，比較是我；被打的妄想不是我，能打的才像是我。這更內在的識，即是第七識。所以我以前就講過「第七識」是作業系統。被作的業不是我，能作業的那才是我。

其實，第七識也稱為「意識」，但屬比較深細的「意識」。比較深細的就容易覺察。所以在「唯識學」的發展裡，前五識當很明了地被認定出來。第六識也因很容易覺察，而早定論。

然後再從第六識，演繹出第八識。到最後才再發展出第七識。在《解深密經》裡就未講到第七的「末那識」，到後來的《攝大乘論》才完成八識的結構。

我以前講《圓覺經》時，講到這一段很辛苦！因為經文實在很難看懂。後

來我慢慢覺悟：其實四相用八識去分，就很簡單、明了！

下面再講「壽命相」就輕鬆了——壽命相乃「第八識」。好，我們繼續看壽命相。

善男子！云何壽命相？謂諸眾生，心照清淨，覺所了者；一切業智，所不自見，猶如命根。

命根：硬體與電力。識能離體，坐脫立亡。

或曰：命根，即阿賴耶識。

或曰：壽命相，即相續相。

「謂諸眾生，心照清淨，覺所了者。」：乃指前面所講根、塵、識的了別作用。為這了別作用都屬表層意識，故能明確地顯現出來。

「一切業智，所不自見，猶如命根。」：云何壽命相猶如命根？命根是什麼？在唯識學上，講到命根，根源有三：第一是藏識。我們生的時候是藏識去投胎，死的時候藏識離體。所以藏識在，命就在；藏識不在，命也不在。

第二、身體的功能。就是重要的器官都要健康有效，才能繼續活下去，如果重要器官壞了，就活不下去了。第三、每個人的壽命。有些人死時，沒病，器官都無故障。但為什麼死了？壽終了。

以電腦作比喻，云何維持它的運作？第一是硬體，如主機板等能正常運作。第二、作業系統能正常啟動。第三要有電力。硬體喻身體的功能；作業系統喻藏識，藏識在，才能開啟作業系統。電力喻壽命，每個人生下來有帶有他的電力，而且這電力是很難 recharge 的，故用完時就當機了、就壽終了。

用筆電的人都知道，當電力快用完時，它會給你警告。所以壽終正寢的人，是可以預知時至的。但預知時至無法很清楚，所以有些人就會漠視而猝死。但也有某些人，把事情交代得差不多時，也剛好走了。不是湊巧，而是有預知能力。

以上講命根，根源有三；但就這一章而言，乃偏指藏識。「一切業智，所不自見。」一切業智，即是指一切業識。云何所不自見呢？因為藏識是隱藏而未現行的，現行的是第六識，隱藏的是第八識。

在佛教的發展上，剛開始只有前六識，後來為何得發展出第八識呢？因為我們都知道：第六識是有間斷的，故為確保因果的相續，它背後一定有個不間斷的識作依託，而這就是藏識。

過去人講因果時，常謂「人在做，天在看」，但現代人已不信這些了。現代不是天在看，而是到處都有錄影機。然到處都有錄影機，其實還不夠嚴謹，因為錄影機僅能錄及身體的動作，你心識的變化、意念的起伏，它就錄不到了。

故最厲害的錄影機就是我們的第八識，我名之「全都錄」，身口意三業全都錄進去了。而且你沒辦法選擇要不要錄，而是「全都錄」。因為如有辦法選擇，你必好的才錄，做壞事、起惡念時，就不錄了。而且沒辦法刪除，為這樣才能保證因果的必然。

可是錄的時候你不知道，錄在哪裡你也不知道。故曰「一切業智，所不自見，猶如命根。」藏識，可常相續。但電力有其限度，當這期電力用盡了，便成為分段生死，而有「壽命相」也。

這是講到我相、人相、眾生相、壽命相。簡單講，一般眾生乃將前五識、意識、末那識、藏識，當作我也。

善男子！若心照見一切覺者，皆為塵垢；覺所覺者，不離塵故。如湯銷冰，無別有冰；知冰銷者，存我覺我，亦復如是。

一般眾生的心當然是有念的，且在念裡，產生「能覺與所覺」的差別。事實上，這都是無明的產物，故不離塵垢而已。因為無明，能所才會分開。本來性不離相、相不離性；能所是一體的。

可是一般眾生，為無明，不見性故。「覺所覺者，不離塵故。」如果延續前面講的，能覺所覺都是塵垢，當是可以的。但用我的講法，乃「覺所覺者，不離相故。」因為一般人都是從相上，去尋能覺跟所覺。既於相上，尋能覺跟所覺，當就不離塵垢。

「如湯銷冰，無別有冰。」所以佛法都強調見眾生是無我性。然無我怎麼修行呢？有我就如大海上，冰山林立，彼此衝擊；無我就是將冰消融。

如湯銷冰，其實更好的比喻是如海上的冰山，慢慢融化掉了，故無冰的別體了，以此而稱為「不受後有」。

如果有一冰塊，它跑來跑去，則有它的軌跡：於是既前有、現有，也必受後有。若冰消了，不只不受後有，也失前有與現有。何以故？既無個體，云何有前有與現有呢？

「知冰銷者，存我覺我，亦復如是。」：不管冰的存在，或冰消了，這都是相法。但還有不是相法者，就是能夠顯了諸相的心性。心性像虛空一樣，能包容萬物；心性像鏡子一般，能顯現眾相。這樣才能見到心性的超然不動，見性不只能悟無我，更能證得解脫。

故「若心照見一切覺者，皆為塵垢。」是指無明的眾生。「如湯銷冰，無別有冰。」是指聖者的修證。默而常照，照而常默。

善男子！末世眾生，不了四相；雖經多劫，勤苦修道，但名有為。終不能成，一切聖果，是故名為正法末世。何以故？認一切我，為涅槃故；有證有悟，名成就故。

「不了四相，雖經多劫，勤苦修道，但名有為。」了是斷除，有為是指相法。所以眾生要修行，首先就是要悟得諸法無我。從悟得諸法無我，再去斷除對「我相、人相、眾生相、壽命相」的執著。否則，若不能斷除四相，雖經多劫，勤苦修道，乃還在相法裡打轉而已，哪能成就聖果呢？

「終不能成，一切聖果。」所以要成就聖果，首先要見性。在原始佛教證得初果就是聖果，證得初果以上者，就是聖人。而證得初果，即是見無我性也。見性後，不著相；即不再於相法裡打轉，而能不退轉矣！

反之，若未見性，都在相法裡打轉，即是正法末世也。簡單講就是末法而已。正法為見性，末法為相法。

所以在佛滅後兩千五百年的今天，誰敢說今天還是正法時代？我敢說！為什麼呢？因為我們學的是見性之法。如學《中觀》、《楞嚴》、《圓覺》等，都是見性之法，不管見的是法性、還是心性，總之都是見性之法。

所以在這個時代，不必悲嘆這必屬末法時代。不見性，當然就是末法時代；若見得了性，乃還是正法時代。

末法時代為不見性故，必還在四相裡打轉，若稍有所得，即成增上慢人，而「認一切我，為涅槃故。」其實還在四相裡打轉、還被四相套牢，就自以為

已證得涅槃了。

何以「認一切我，為涅槃」呢？乃為以「有證有悟，名成就故」。謂自己有修有證，其實還離不開我相、人相等。

這就是雖中國禪宗，都說需要印證，而我說不用印證。為什麼呢？要求印證，乃表示你猶不安穩，才需要別人印證。乃表示你自認為有修有證，才夠資格印證。故求印證者，只能印證他未成就，而不能印證其已成就。

在這末法時代，太多人標榜他是有修有證的。然標榜有修有證，不就是此地無銀三百兩，正暴露其無修無證嗎？

可是凡夫眾生沒辦法分辨清楚，所以那些假道學者，不只越來越多，而且口氣越來越狂，可是執迷者還是很多很多。所以也不得不承認這是個末法時代。

譬如有人，認賊為子；其家財寶，終不成就。何以故？有我愛者，亦愛涅槃；伏我愛根，為「涅槃相」。有憎我者，亦憎生死。不知愛者，真生死故。別憎生死，名「不解脫」。

「譬如有人，認賊為子。」這賊就是邪知邪見。修行要用正知正見才能成就，如用邪知邪見，修行當然不能成就，而且會越走越偏。邪知邪見的軸心在於有我，有我的話就有我愛的，也有我憎的。

「有我愛者，亦愛涅槃。」：雖世間人愛的是生死，而修行人愛的是涅槃，但本質上唯五十步笑百步爾，因為貪愛的心還是存在著。

「伏我愛根，為『涅槃相』。」很多外道的修行者，用修定的方法雖暫時忘我，而降伏了我愛，但不能證得無我。故以忘我，為證得涅槃。「有憎我者，亦憎生死。」有愛必有憎，故愛涅槃者，必憎生死。

「不知愛者，真生死故。別憎生死，名『不解脫』。」於是既有愛憎，乃不離生死，哪可能解脫呢？

云何當知，法不解脫？善男子！彼末世眾生習菩提者，以已微證，為白清淨；猶未能盡，我相根本。若復有人，讚歎彼法，即生歡喜，便欲濟度。若復誹謗，彼所得者，便生瞋恨。則知我相，堅固執持，潛伏藏識，遊戲諸根，曾不間斷。

其實，末那識是既恆又審，豈曾潛伏呢？

很多人在修行的過程中，常很在意「我現在修到什麼境界？」故問：「這是不是初禪？」「是不是統一心？」「是不是入定了？」我答：「都不是啦！」因為你還很放不下。

「以已微證，為自清淨。」既還放不下，哪有什麼證呢？「我前陣子禪坐都沒妄想，時間很快就過去了。法師你覺得這是什麼境界？」我翻個白眼，答云：「應該是無記吧！」我可以跟他說「你入定了」嗎？如這麼答，他就要發狂了！

你問我，一定是完蛋了啦！因為有心求證，即表示心裡有賊——「猶未能盡，我相根本」。

昨天還提到《占察善惡業報經》，有沒有聽說過這部經？我說：這部經一定是魔王說的。為什麼？自己有沒有修行，自不確認還要去占相，即表示你既沒有正知見，也沒有真證量。其次，若占察出來顯示你已業障消盡。各位想，下面會怎麼樣？

馬上得魔，因為他馬上就起了慢心，覺得自己已是一代宗師。故天魔馬上就會附身的。所以我說：這根本就是天魔說的，絕非佛教的正知見。

自己發狂還是小事，他會帶更多的眾生一起沉淪。那背後是誰主導的呢？當然是天魔了。所以這部經實有很大的問題，但很多人對它還很有興趣，真不知道腦袋瓜都裝些什麼！

「若復有人，讚歎彼法，即生歡喜，便欲濟度。」有人說：「法師！你講開示講得很好啊！」那我就高興了嗎？其實，我反問他：「好在哪裡？」「唉！從頭到尾都很好啊！」你根本沒有聽，還在胡扯。拍馬屁也要拍對地方，這根本是拍到馬背了。

「若復誹謗，彼所得者，便生瞋恨。」反之，如果有人跟我說「你講得很不好！」我也會請問：「什麼地方講不好？」一個理性的人不會先生氣，而是先溝通瞭解。有時候乃是誤會！有時候是沒講清楚，而非馬上生氣。如果很容易在八風裡動蕩、迷惑，即表示我相仍堅固如山。

「則知我相，堅固執持，潛伏藏識，遊戲諸根，曾不間斷。」這我相當堅

固如山，第一是潛伏在藏識裡。第二、一定會顯現在第七識，而稱為末那識，即染污識。第七識是既恆又審，從不會間斷的。第三、也經常現行於第六識，這是有間斷的。所以曰「遊戲諸根」，就在這幾個識裡轉來轉去，從不間斷。

說「遊戲諸根」這還好聽，其實是被套牢在柱子上，根本不曾離過，那鍊子也是不曾動過，只是那隻狗永遠在那邊轉來轉去。圈子很大時，還不知道其在轉圈子呢！

大圈子一輩子才轉一圈，你怎麼知道這是在轉圈子呢？不知道的。所以大部分人都是在六道裡轉來轉去，有時順心一點，有時逆障重重；但本質上從未改變過，這就是無明的根本。

以唯識學而言，潛伏的是第八識，遊戲諸根的是第七識。第七識不止不潛伏，根本是一直在躁動的狀態中，所以我把它比擬為電腦的作業系統。

以我們的生命來比喻電腦，則此電腦只有待命，不可能關機。云何待命？睡覺、無記、入定時，就是待命。但它不會關機，就算臨命終時，也不會關機。為什麼？因為得帶著藏識去投胎，所以不會關機的。以此而云「曾不間斷」。

善男子！彼修道者，不除我相，是故不能入清淨覺。善男子！若知我空，無毀我者；有我說法，我未斷故。眾生壽命，亦復如是。

「不除我相，是故不能入清淨覺。」事實上是不見無我性，故不能入清淨覺。因為除我相，要從哪去除呢？從見無我性裡去除。見性才能夠除相，如果不見性，除相就變成壓抑或造作。除我相，不只是除我見，也包括除貪瞋慢疑等。

「有我說法，我未斷故。」一個人如已證得我空，則對境界雖非常清楚，也非常坦然。別人讚歎他，別人毀謗他，情緒都不會受影響。雖對眾生說法，不覺得我在說、我已說、我將說。否則，即是我未斷故。

「眾生壽命，亦復如是。」：同理「不除人相，是故不能入清淨覺。」、「不除眾生相，是故不能入清淨覺。」、「不除壽命相，是故不能入清淨覺。」反正不能除盡四相，都不能入清淨覺。

善男子！末世眾生，說病為法，是故名為可憐愍者。雖勤精進，

增益諸病，是故不能入清淨覺。

病不是指身體的病，也不是心理的病，而是知見的病，就是邪知邪見也。既以邪知邪見為前提而來修行，當然就愈修愈偏遠了。

很多人雖很認真，但一直都在門外打轉，入不了佛法的核心。為什麼呢？都在相法裡打轉。比如有些人吃素很嚴謹，一定要把鍋洗得很乾淨。你覺得他有多清淨呢？知見根本就有問題，甚至對人還不慈悲哩！

有些人過午不食，12點前一定要吃完，你以為他多清淨呢？很多時候乃把自己的榮耀寄託在別人的辛苦上，還自以為很清淨，其實乃在損福哩！

沒有正知見，而把這些造作、牽扯，都當作修行。修了老半天自也沒受用，又牽很多人來修這個法門！真是「雖勤精進，增益諸病。」不只增加自己的病，也增加其他眾生的病。

「是故不能入清淨覺」在這末法時代，如用四相去看，現在到處都是善知識，個個都自稱為善知識。其實，有幾個是真善知識呢？有幾個能入清淨覺呢？

善男子！末世眾生，不了四相。以如來解，及所行處，為自修行，終不成就。或有眾生，未得謂得，未證謂證，見勝進者，心生嫉妒。由彼眾生，未斷我愛，是故不能入清淨覺。

以如來的開示，而自以為已解了。

及所行處：依樣畫葫蘆。

「以如來解，及所行處，為自修行，終不成就。」：這「以如來解」，乃是自己所解的，事實上真的解了嗎？沒有真的解，故終不成就。若真的解，哪還說「終不成就」呢？

常謂「佛以一音演說法，眾生隨類各得解。」我說不是「隨類各得解」，而是「隨類各誤解」。因為都像瞎子摸象一般，每個人都只摸到一點點而已。程度不夠的，聽起來永遠像霧裡看花，不可能真的了解。

但謙虛者，知道自己不足，故慢慢往上再提升。期剛開始即能看到全象，那是不可能的。而有些人就得少為足，自以為是。以此修行，當不成就。

「見勝進者，心生嫉妒。由彼眾生，未斷我愛，是故不能入清淨覺。」在佛教界每個道場都說要度眾生，但到最後卻不免都變成山頭主義了。山頭表面上還在講經說法，其實私下都在暗鬥。為什麼？以前是小我，現在變大我了。既道場就是大我，也宗派就是大我。

若以道場需求為前提而講經說法，或以宗派意識為前提而講經說法，這就非真正的佛法了。所以我一直強調，學佛要從源頭學起，不要從末流學起。既看不到源頭，故都在宗派意識裡攪繞，都在道場人事裡浮沉，早就離卻菩提心了，哪能入清淨覺呢？

所以這是我個人的抉擇，寧可單純地講經說法，而不要蓋道場、收徒眾。很多人蓋道場最初都說是為了弘揚佛法，可是到最後反而不能弘揚佛法了，有太多現實的顧慮。

而我沒有道場者，講法時才能理直氣壯，既不怕得罪別人，也不必討好聽眾。

善男子！末世眾生，希望成道，無令求悟；唯益多聞，增長我見。但當精勤，降伏煩惱，起大勇猛；未得令得，未斷令斷，貪瞋愛慢，諂曲嫉妒，對境不生。

無令求悟；唯益多聞，增長我見：用「加法」的思考方式求悟，乃只是增長我見而已！

未得令得：得「無我」、「自性空」。

「希望成道，無令求悟。」末世眾生當還是希望得道。但為什麼「無令求悟」呢？因為真正的成道，是減法，而非加法。而末世眾生都是用加法的方式來修行，故容易增加慢心。愈加愈多，慢心就愈重。

所以下面才說「唯益多聞，增長我見」，多聞當然是加法，故不免增長慢心。其實，不只是多聞，而是「有所得」者，都會增長慢心。如修定有點覺受，即可增長慢心。有些人日中一食，也在增長我見。所以「有求、有得」者，皆是增長我見也。

於是下面才有「但當精勤，降伏煩惱，起大勇猛。」這就是減法。真要努力的是減法，而非加法。以減法才能「未得令得，未斷令斷，貪瞋愛慢，諂曲

嫉妒，對境不生。」減法第一是降伏我見，第二是消盡貪瞋慢疑，這樣就能從初果、二果，直到四果。很多人都沒注意到：初果、二果、三果、四果，那是由減法成就的。減到最後，就像冰完全融化了，反跟大海合成一體，而成就清淨覺。

佛說是人，漸次成就；求善知識，不墮邪見。若於所求，別生憎愛，則不能入清淨覺海。

這跟前面講的差不多，不必再解釋了。

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，而說偈言：「淨業汝當知！

一切諸眾生 皆由執我愛 無始妄流轉
末除四種相 不得成菩提 愛憎生於心 諂曲存諸念
是故多迷悶 不能入覺城 若能歸悟剎 先去貪瞋癡
法愛不存心 漸次可成就 我身本不有 憎愛何由生
此人求善友 終不墮邪見 所求別生心 究竟非成就。」

「末除四種相，不得成菩提」：四種相，各位都知道是指：我相、人相、眾生相、壽命相。

「若能歸悟剎，先去貪瞋癡，法愛不存心，漸次可成就。」法主要是用來修行的，而非把它當做主見、辯論，變成利器了。法見太深，反成為煩惱的根源。

「所求別生心，究竟非成就。」修行是減法而非加法，是內銷而非外求。若以加法而外求，即不可能真成就也。

其實，這一章的重點只在四相：我相、人相、眾生相、壽命相。我的講法還是比較簡單，不要看那麼多經文，累死人了！前五識、第六識、第七識、第八識，以這四識去看四相，即很清楚了！